

2014—2015学年第一学期第3周

学团工作要点

(2014.09.09—2014.09.12)

根据学校学生工作的总体安排，结合工作实际，经研究确定本周工作要点，现通报如下，请各学院按照要点要求，合理安排，妥善实施，确保本周各项工作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一、2014级新生开学典礼有关工作

拟定于9月12日（星期五）上午9:00举行2014级新生开学典礼暨军训汇报表演，地点：南校区体育馆，参加人员：各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全体辅导员（着装要求：男同志着浅色短袖衬衫、深色裤子；女同志着正装），2014级全体新生（统一着军训服装）。要求：2014级全体新生8:30全部入场就座到位，各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全体辅导员在学生座区就座，各学院安排旗手在学院座区前列手持院旗、连旗。参加军训汇报表演的各学院方队要在上午6:30前到南校区南体育场集合。各学院座区表请见工作资料。

二、中秋节假期学生返校有关工作

据统计，截至9月9日（星期二）上午11:00，全校共有283名学生中秋节假期尚未返校（见工作资料）。请各学院继续密切关注未返校学生动向，全面掌握未返校学生的实际情况，对未履行正常请假手续、无故不返校的学生按照《学生手册》的规定严肃处理。特殊情况的学生要作出说明及时报学生工作处。

三、2014—2015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人数统计有关工作

请各学院对2011—2014级本学院全体学生人数进行统计，经学院分管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审核，并加盖学院党委公章，于9月17日（下星期三）上午10:00前报送书面版至学生教育管理科办公室（北校区1#楼401室），电子版发送至邮箱xueshengke@sda.edu.cn。

四、第二届山东省大学生创业大赛有关工作

根据《关于举办第二届山东省创业大赛通知》（鲁人社字（2014）381号）和《关于举办山东省创业大赛（高校赛区）暨第二届全省大学生创业大赛的通知》要求，我校将于9月20日前组织大学生创业大赛初赛。请各学院按照《关于组织参加第二届全省大学生创业大赛的通知》（山农大学通字【2014】56号，已上公文传输）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五、2014 级新生军训先进连队、优秀学员评选和领奖代表确定工作

按照2014年《军训手册》的有关规定，请各学院开展新生军训先进连队和优秀学员评选工作，并确定先进连队领奖代表和优秀学员领奖代表。9月10日（星期三）上午10:00前学院将先进连队名单、优秀学员名单和《2014年新生军训先进连队、优秀学员信息表》发送至学生资助管理中心邮箱（zzzx@sda.edu.cn）。并通知领奖代表9月10日（星期三）下午3:50到南校区体育馆主席台下东侧集合，参加典礼彩排。

由于典礼议程变动，领奖代表数量与9月7日通知内容有变化，请各学院填报领奖代表名单时以此为准。

六、军事理论课授课有关工作

根据学校安排，南校区于9月13日、14日开展军事理论课教学；东校区和北校区于9月20、21日开展军事理论课教学，集中在东校区授课。授课期间，学院要至少安排一名辅导员随堂听课，要做好学生组织管理，做好考勤。《军事理论课与军事技能训练》成绩包括学生军训和军事理论

课 2 部分内容，其中军事技能训练根据日常表现进行考核，包括内务整理、出勤、纪律、训练效果等，由学院根据学生表现考核打分；军事理论课由授课教师布置结课考试，学院团委负责收集试卷并阅卷。学院负责《军事理论课与军事技能训练》成绩提交，提交时间根据教务处通知。

七、2014 年参军入伍在校大学生休学手续办理工作

2014 年征兵工作接近尾声。根据政策要求，在校大学生既可以在学校所在地报名，也可在入学前户籍所在地报名，服役期间办理休学 2 年手续。现就休学手续办理作如下说明：

1、从学校所在地报名应征的学生，休学手续由学校统一办理，办理结果同时发送至相关学院。从学校所在地报名应征的学生共 12 人，详见《2014 年从学校所在地应征入伍在校大学生名单》（工作资料）。

2、在入学前户籍所在地报名的学生，休学手续由学院单独办理，办理时需要入伍通知书复印件或兵役机关出具的参军证明。学院统计办理休学学生名单，填写表《2014 年参军入伍在校大学生休学手续办理名单》（见工作资料），10 月 1 日前将纸质名单送交至学校武装部办公室（地点：北校区 1#楼 402 室，联系人：齐清），入伍通知书复印件或参军证明由学院留存备查。

八、2014 年普通高等学校退役士兵学费资助申请工作

根据政策，国家对退役士兵学费进行资助，资助对象是退役一年以上，通过全国统一高考（包括春季高考、夏季高考）、全国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以及全日制高等职业学校单独考试考入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本专科学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8000 元，全日制研究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12000 元。符合资助条件的退役士兵，需填写《2014—2015 学年度普通高等学校退役士兵学费资助申请表》，10 月 10 日前由学院统一送交至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北校区 1#楼 402 室）。

九、“金秋九月颂师恩”主题教育活动有关工作

为营造尊重知识、热爱学习的氛围，掀起崇尚师德、弘扬师风的学习热潮，在第三十个教师节来临之际，决定在全校青年学生中开展“金秋九月颂师恩”主题教育活动，请各学院按照通知要求认真组织落实，丰富活动内容，创新活动形式，突出活动主题和内容，增强活动的感染力和影响力，保证活动取得实效，于9月19日前按照学院学生数0.5%提交“歌师恩、颂师恩”优秀感恩作品。

十、2014 全国大学生社会实践评选活动有关工作

人民网主办的“2014 全国大学生社会实践评选活动”现面向全国大学生征集暑期社会实践成果报告，通过展示和评选的过程，对内容充实、成果突出、事迹典型的团队或个人进行宣传和表彰。请各学院组织本学院社会实践队（尤其是国家级、省级重点团队）积极申报参加评选：
<http://www.people.com.cn/n/2014/0904/c347407-25604511.html>。

十一、新生团组织关系转接有关工作

请各学院按照《关于 2014 级新生团组织关系转接的通知》（山农大团字【2014】13 号）文件相关要求做好新生转接团组织关系、团籍档案管理等工作，并于9月17日（下星期三）上报需要补办的团员证数和新生非团员名单发到 sdautuanwei@163.com 邮箱。



二〇一四年九月九日